**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连续重整装置高碳催化剂器外再生**

**比选公告**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拟对本公司连续重整装置高碳催化剂器外再生进行公开比选。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自主比选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 一、参选人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保持良好履约记录。

（2）参选人具有多家连续重整催化剂器外再生业绩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不许非法分包、杜绝转包。

**二、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技术交流合格后再统一确定报价时间**

**三、参选报名及比选文件获取：**

参选人请于2020年3月30日－2020年4月8日，将报名资料（以下文件）邮寄（请选择EMS或者顺丰）至以下地址：

1、针对本项目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详见附件）；

2、营业执照（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3、业绩表（加盖单位公章）。

报名截止后，比选人将组织技术交流。技术合格且签订技术协议的报名单位比选人将统一通知商务报价。

**四、本自主比选采用技术合格单位者商务报价最低者中选。**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自主比选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

联 系 人：张华娟

电 话：0596-6311821

联系地址：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福海创办公楼二楼，企管部）

邮 编：363216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

附件一：

##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法定代表人）*  （姓名）是 *（参选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参选单位名称）* 的 *（被授权人）* 为我方代理人，参加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连续重整装置高碳催化剂器外再生比选。我方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方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比选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代理人： （签字）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代理人电话： 邮箱：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参选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身份证明

附件二：

**连续重整装置**

**高碳催化剂器外再生发包说明**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甲方）**连续重整装置采用AXENS催化剂AR701，AR701是以AL2O3为载体，组分为铂锡双金属催化剂，自运行至今经历两次密度分离，筛分出高碳催化剂约33.68吨，现计划对这些高碳催化剂进行器外再生，以达到催化剂满足使用的性能要求。

**一、高碳催化剂具体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装置** | **催化剂名称** | **碳含量** | **数量（吨）** | **包装形式** |
| 连续重整 | AR701 | 最高达到25wt% | 14.262 | 桶装 |
| 连续重整 | AR701 | 平均12wt% | 14.84 | 桶装 |
| 连续重整 | AR701 | 8.5-12wt% | 4.579 | 桶装 |
| 合计 |  | 33.68 | 桶装 |

**二、完成时间**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完成高碳催化剂器外再生。

**三、高碳催化剂器外再生具体要求**

3.1 乙方按照一定的程序和步骤，根据甲方催化剂情况，控制在适宜工艺条件下进行再生。要求：再生烧焦床层最高温度≯560℃，再生氧氯化最高温度≯520℃。

3.2 再生后催化剂需满足：碳含量≯0.1wt%；氯含量：1.05～1.15wt%；机械强度：≮45N/粒；比表面积：≮180 m2/g或不低于待生催化剂（以高者为准）；磨损率≯0.5wt%；烧失量≯5wt%。

**四、验收标准**

4.1、催化剂再生结束后，乙方要出具催化剂再生正式报告，出具催化剂化验分析数据，并依甲方要求提供过程工艺数据；

4.2 乙方再生后的催化剂满足甲方提出的性能指标要求；

4.3 乙方在再生过程中，所分离出来的催化剂粉尘、碎剂、坏剂，乙方负责包装完好，并全部归还给甲方；

4.4 乙方保证再生催化剂包装：密封性好、防水、防潮、防破损、外观标明标牌号。

**五、乙方资质要求：**

乙方具有多家连续重整催化剂器外再生业绩

**注：其他未尽事宜在技术协议中约定。**